

证券代码：831462

证券简称：友泰电气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10日以邮件及传真方式

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徐杰
6. 会议列席人员：郭婵、王雁、章素青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都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于2023年7月14日到期，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

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定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第四届董事会共设董事 5 名，经公司股东提名徐杰、张华、曾旭文、黄永林、蔡明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上述董事均为连任董事，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于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徐杰、张华、曾旭文、黄永林、蔡明明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